



112 年度營運計畫書

執行單位：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

監督機關：臺北市政府

111 年 11 月

目次

壹、願景與目標	2
貳、年度工作計畫	4
一、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計畫	4
(一)藝術家的創意基地	4
1. 培植劇場人才	4
2. 作品發展支持	8
3. 產業跨域合作模式	10
(二)生活與藝術的串連	10
1. 藝術推廣擴大民眾參與	10
2. 在地連結創造區域共榮	16
3. 藝術永續綠劇場	17
(三)營運績效及管理	18
1. 場館營運與服務計畫	18
2. 行政組織管理計畫	20
3. 場館硬體優化與維護計畫	22
二、臺北藝術三節規劃與執行	24
三、臺北試演場代管營運管理	27
參、計畫期程	30
肆、經費預算	32
表格一【年度預估收入】	34
表格二【年度預估支出】	35
表格三【硬體設備及空間設備建置】	36

壹、願景與目標

願景：打開可能 成為可能 (Open for all)

臺灣在亞洲國家中的自由創作氛圍，適合藝術家探索、挖掘及發展各種創作題材。加上 2022 年臺北藝術中心開幕後，臺北市多了一座表演藝術場館。這個「多」及自由的氛圍蘊含各種嘗試及可能性的發生。

面對即將發生的各種可能性，北藝中心以「開放 (Open)」為核心價值，透過「觀點的開放」、「場域的開放」以及「管理的開放」協助創作者發展新的創作、讓觀眾在劇場獲得新的體驗。

因為 OPEN，所以 DIFFERENT

身處於社群及網路時代，北藝中心依舊相信表演藝術的現場性依舊能為創作者及觀眾帶來價值。現場演出的專注環境及互動，能完整傳遞創作者的觀點及訊息，讓觀眾每一次進場都能「因體驗表演，而開啟新觀點」。

以開放為起點，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持續協助創作者突破，探索各種可能性。觀眾得以接觸及感受新的體驗，讓改變及可能真正的發生。北藝中心的價值在於讓觀眾「因體驗表演，而開啟新觀點」。故從三個面向完善「開放場館」(Open for All) 的目標，讓接觸本中心的觀眾，可以持續得到新的觀點及想法，是中心價值所在。

目標：

■ 觀點的開放：朝「亞洲共製中心」前進

讓觀眾得到新的觀點的前提，是為藝術家創造一個可以產出新觀點的環境。故北藝中心以「培植劇場人才」讓藝術家養成觀點、「作品發展支持」、「產業跨域合作模式」讓藝術家可以持續表達觀點。

「節目」是北藝中心的重點產品，是推廣表演藝術的手段，其最終目標在於「人」的培育，一方面是以公眾為對象的藝術扎根，另一方面是針對專業人才的養成培育。而當藝術活動的供給與需求端日趨成熟與平衡之時，便能更穩健地踏上建全創作環境的理想，為邁向亞洲共製中心的目标打好根基。

■ 場域的開放：朝「串連臺北市藝文軸線創造區域共榮的全民劇場」邁進

除了讓藝術家自由表達新觀點之外，需要讓新觀點可以觸及更多人。故北藝中心以「藝術推廣擴大民眾參與」、「在地連結創造區域共榮」，

讓不同社群及族群進入劇場、或讓表演藝術進入不同的社區。以「永續綠劇場」降低劇場對環境造成的衝擊。

北藝中心擬透過各項推廣計畫，從士林出發，由近至遠，與民眾、學校、社區組織、以及企業等串連，設計吻合不同對象需求的擾動計畫，突破地域空間的界限，打造全民劇场的品牌價值。並發展出以夜市營業的時間為參考的特定演出時段及活動（如跨年活動、暑假特別節目），誘發觀光人潮參與表演藝術的機會。

■ 管理的開放：朝「打造觀眾與團隊間的溝通介面」邁進

改變過去過度聚焦於演出前與觀眾互動的固定關係，觀眾服務並非僅局限在觀眾參與演出的過程，建立全時段客服模式，在演出的選擇外，提供觀眾不同推廣配套活動，更主動出擊，打造觀眾與團隊間的溝通介面，建立化被動為主動的觀眾關係。

因此，北藝中心積極朝向建立專業、有效率之營運團隊，建置內部規章制度、節目策劃執行、熟悉劇場技術硬體、行銷、觀眾推廣、硬體完善、人員專業培訓及國際串連等營運作業。為穩定步伐、因應內外部環境挑戰，營運團隊具備機動、全面、彈性及有機特質，以期順利推動中心業務，為開始奠定優質基石。首先，營運團隊具備「變形蟲」特質，各工作同仁本身具備多面向專業能力，可因應各項籌備工作需求，在工作過程，團隊人員組成可隨時因應所需業務調整各專業人力比例，並機動靈活組合組織結構。此外，團隊另具備「美洲豹」行動敏捷特質，在業務推動過程能做出精準判斷與高效率的行動。團隊更需隨時備有「望遠鏡」，除能專注當下業務推動，更能隨時望遠，關注環境未來趨勢，聚焦北藝中心營運願景。



貳、年度工作計畫

一、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計畫

112 年度北藝中心營運計畫，共分為「藝術家的創意基地」、「生活與藝術的串連」及「營運績效及管理」等三大項目，著重於「內容產製」、「社區連結」及「服務管理」之面向運營發展。

(一) 藝術家的創意基地

1. 培植劇場人才

(1) 創作人才養成

北藝中心重視人才培育，關注在地及國際藝術社群的連結，希望讓每位藝術家的才華獲得發揮，並打造跨領域、跨文化的當代藝術合作網絡平台。

I. 音樂劇人才培訓計畫

北藝中心為厚植臺灣音樂劇發展，以自製音樂劇為目標，於 105 年啟動「音樂劇人才培訓計畫」。本計畫以培育全方位音樂劇人才為使命，透過表演工作坊、創作工作坊、進階演出培訓、委託創作等安排，逐步完善音樂劇創作、編導、演出等製作環節。期望為臺灣音樂劇開創健康的發展環境，累積多元創作能量，建立共享的人才庫，並搭建產製平臺，力求建構臺灣音樂劇永續發展的產業鏈。112 年辦理第 8 屆，朝向整合表演、導演、創作等專業人才辦理相關工作坊，邀請臺灣音樂劇重要創作者，包含曾慧誠、王希文等人擔任課程統籌，預計招收 20 至 30 名學員。並持續孵育 TPAC【音樂劇創作工作坊作品發展系列】，預計委託 2-3 組創作者，依作品發展的不同階段進行試演、讀劇等呈現，並媒合歷年工作坊培育的演員和導演等專業人才，打造北藝中心作為音樂劇發展基地的定位。



II. 馬戲棚計畫

北藝中心以培育「馬戲創作人才」為核心，「自製馬戲節目」為目標，109年正式啟動「馬戲棚計畫」。本計畫112年邁入第四屆，將邀請國內外各領域的創作者及學者，策畫線上及線下的專業「密集工作坊」，透過公開徵選，預計錄取10名來自馬戲、非馬戲背景的學員參與，在工作坊老師們的帶領下，相互交流、討論，增強其多方藝術領域的吸收，啟發創作動能；同時，在「Open Studio」單元中，將規劃各種馬戲項目的身體基礎練習、交流討論，將臺北試演場打造成為馬戲工作者的常態聚所。

此外，過往於本計畫中發展出的馬戲作品將被進一步孵育或直接委託，媒合導演或創作顧問、提供相關硬體資源等，使作品在更穩定的環境中邁入下一階段的創作發展或完整的製作階段，並於年底舉辦「馬戲日」，匯聚本計畫中累積的創作能量，呈現國內自製或委託的馬戲作品，以及國外優質具創想力的作品。

藉由本計畫，力求為臺灣馬戲環境累積多元的創作能量，建構臺灣馬戲作品永續發展的生態及產業鏈。



III. 青少年夏日瘋劇場

北藝中心以人才培育為核心任務之一，本計畫攜手專業表演藝術團隊，藉由工作坊及學習呈現的實際操演，培養劇場專業知能與看戲寫評鑑賞力；鼓勵青少年親近表演藝術文化，提供更優質管道培育未來專才，向下紮根表演藝術能量，打造北藝中心成為青少年與表演藝術相遇最佳場域。

112年將於暑假期間舉辦青少年劇場工作坊，邀請專業師資規畫課程內容，分為表演組與評論組，預計招收20位學員，結業學員將有機會成為藝穗節的評論小尖兵。

(2) 專業人才養成

技術職能提升與專業知識養成

- I. 技術人員職能：職能訓練一年兩季、每次 3 天、每梯對外招生 25 人，預計 50 人全員完訓。
- II. 常態技術人員課程：上半年舞台三級職能課程 10 人，下半年舞監三級職能課程 10 人。
- III. 設備策展：設備展合辦(邀請舞台設備、燈光、視聽等至少各一家廠商)，預計辦理教育講座 3 小時，及實作課程 9 小時。

(3) 國際交流與連結

北藝中心以成為亞洲共製中心為目標，國際交流業務重點為：一是更加強化與亞太國家的關係，二是前進指標性的國際組織或藝術節慶為本中心進行宣傳，三是籌辦國際知名的表演藝術年會，協助臺灣團隊進軍國際、行銷臺北，展現臺灣軟實力。如國際疫情嚴峻，部分計畫或可暫緩或延後。

I. 亞洲當代表演網絡集會 (Asia Discovers Asia Meeting for Contemporary Performance, 簡稱：亞當計畫/ADAM)

106 年起推出的國際性計畫，每年夏天以年會方式在臺北舉行，期許以臺北出發串連各大城市，實現本中心成為亞洲共製中心的目標，匯聚全球尤其是亞太地區的藝術家、策展人與場館負責人等參與。透過此平臺，與國際夥伴共同支持以臺灣出發的跨國創作，並將臺灣藝術家推上至國際舞台。

112 年亞當計畫活動架構包括「國際論壇」、「藝術家實驗室」、「新作探索」。其中核心單元「藝術家實驗室」根據對全球當代藝術發展趨勢的體察，持續以主題策略做為規劃特色，公開徵選 8-10 位國內外藝術家於臺北進行為期一個月的駐地研究，並於年會期間進行 2-3 場分享會。「新作探索」則做為跨域、跨文化新作品的階段性呈現舞台，藉由年會期間國際藝文專業人士來台的盛會，分享及探索藝術家們正在創研發展的概念及階段成果，規劃呈現 4-5 件來自澳洲、德國、臺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日本等跨國作品計畫。作為展演知識與追蹤時代趨向的平台，「交

流與論壇」集結視覺及表演藝術家與策展人，呈現一系列跨領域的講座、工作坊與對談，預計規劃 4-5 場次。

II. Camping Asia

北藝中心與法國國家舞蹈中心於 106 年簽定合作意向書，自 107 年起，選送臺灣藝術家前往法國，參加法國國家舞蹈中心的「Camping」活動，擔任工作坊講師或是進行境外創作。為強化與法國國家舞蹈中心的合作關係，112 年本中心將持續邀請 1~2 位在臺灣或法國當地的臺灣藝術家，在「Camping」活動期間帶領工作坊，並推薦至少 1 檔演出節目，或是徵選 2~4 位臺灣年輕藝術家進行駐館創作，展現亞洲藝術的豐沛能量，為歐美亞的藝術創作人才創造更全面交流環境。此外，北藝中心與法國國家舞蹈中心共同策畫，於 108 年在臺北舉辦亞洲第一屆「Camping Asia」，透過營隊形式，實踐人才培育、國際交流、跨領域對話的核心理念。因疫情影響，第二屆活動延至 112 年辦理，預計聚集 10~12 所共約 120 位來自歐美亞藝術學校的師生，透過為期 10 天的活動，邀請國內外約 30 多位跨域藝術家，帶來 100 多場涵蓋表演及視覺藝術的課程、工作坊、展覽、論壇與表演節目等活動，讓臺灣年輕學子有機會於學習的過程中，接觸多元藝術形式，並與全球同儕進行交流建構世界觀，是一個培育準藝術家的跨國計畫。

III. 藝術節訪察及國際夥伴

強化與亞太地區國家的關係，同時延伸亞當計畫的效益，擴展國際連結並建立夥伴關係，進而開展國際共製計畫。112 年計畫前往新成立的日本橫濱舞台藝術集會(YPAM-Yokohama Performing Arts Meeting)、日本京都國際舞台藝術祭(Kyoto Experiment)、澳洲表演藝術三年展(Asia TOPA)、澳洲 Liveworks 跨域藝術節、比利時當代藝術節(Kunstenfestivaldesarts)、英國曼徹斯特國際藝術節(MIF)以及挪威卑爾根劇場(BIT Teatergarasj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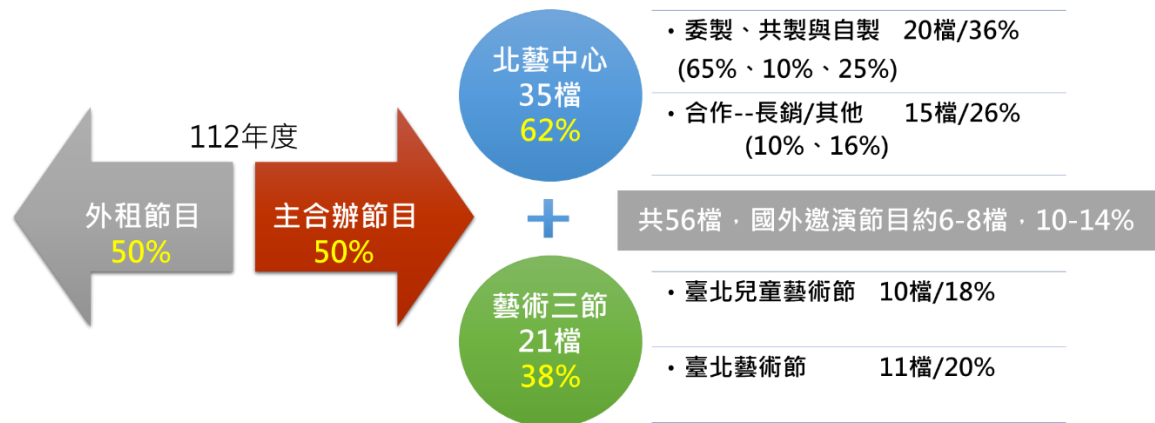
IV. 積極加入國際年會組織

北藝中心將出席國際表演藝術協會(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Performing Arts, 簡稱 ISPA) 紐約年會與在英國曼徹斯特舉辦的年中會議，以及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 (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Performing Arts Centers, 簡稱 AAPPAC) 在澳洲昆士蘭表演藝術中心辦理的年會活動, 持續與國際場館, 策展人, 經紀人及藝術家保持良好的互動與網絡關係, 並透過大會安排的議題討論與交流, 了解未來展演趨勢, 接軌國際, 並藉此機會邀請各國會員代表, 出席 113 年由北藝中心主辦的 AAPPAC 年會。

2. 作品發展支持

北藝中心 112 年度節目展演活動, 主、合辦節目與外租節目比例各占一半 50%, 主、合辦節目預計規劃 56 檔, 其中北藝中心展演計畫規劃 35 檔, 約為 62%, 臺北藝術三節專案計畫則為 21 檔, 約 32%。國際節目因受疫情影, 在不穩定的狀況下, 擬邀請小型實驗性或跨域的節目為主, 約 6-8 檔。



(1) 徵件與作品孵育

呼應北藝中心以「藝術家的創意基地」為定位, 近年來藉由多元的徵件計畫鼓勵藝術家進行節目前期的創作發展, 112 年預計徵件孵育 40 件作品, 藉由兒藝節「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及「兒童戲劇劇本創作徵選」、藝穗節「飛行船線上創藝計畫—衛星計畫」等計畫的辦理, 發掘新創作品, 並安排專業領域師長觀摩呈現、給予意見回饋, 陪伴藝術家走過作品實驗和修正階段, 期能提升國內表演藝術節目製作能量。

另透過兒藝節「童創基地」、藝術節「共想吧」、以及「音樂劇人才培訓計畫」、「馬戲棚創作提升計畫」等人才培育平台, 以前期作品委託創作的方式, 給予創作者更為充裕的孵化時間, 並

藉由階段性的呈現，除讓觀眾認識作品外，也透過實際的反饋逐步完善作品。

(2) 委製、共製與自製

隨著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於 111 年度盛大開幕後，北藝中心將於 112 年度正式投入常態營運模式，年度之節目規劃以「亞洲共製中心」為目標，透過邀約國內外的優秀藝術家及團隊，於藝術三節及各計畫平台，以「委製」，「共製」及「自製」等不同的製作方式，為藝術家及節目打造更具合宜的發展路徑，活絡臺灣表演藝術生態。

進入首個營運年度，臺北表演藝術中心透過常態節目規劃，並運用臺北藝術節及臺北兒童藝術節過去累積的製作能量提升臺灣表演藝術圈的創作量能，預計於 112 年推出 3-5 檔自製節目，以更充沛的場館資源及優秀的製作技術製作專屬臺灣的精緻作品。同時，為了讓臺灣各領域的表演藝術創作者更自由的發展作品，將推出 11-13 檔的委託製作。除了年度的常態展演的規劃外，自製及委製的部分作品亦將參與臺北藝術節及臺北兒童藝術節，以達到加成作用。此外，臺北表演藝術中心亦展開共製作品規劃，預計推出 1-2 檔作品為前導嘗試，以建立完整的共製合作模式。總檔次共約 15-20 檔節目。

(3) 巡迴演出

為了延續自製及委製作品後續發展，擴大節目製作效益，北藝中心近年積極強化與各縣市政府表演場館與國內外藝術節、場館的夥伴關係，並於兒藝節及藝術節辦理期間，同步邀請地方場館觀賞自製及委製節目演出，希冀創造作品再次巡迴之可能性。此外，亦邀請場館夥伴參與由本中心發起之「創意熟成平台」，進一步開啟合作的契機；另藝術節則透過與國內外藝術節、場館的作品共製積極推展節目未來巡迴之可能性。

112 年規劃推出 1-3 檔巡迴演出節目，考量當前各地區表演場館對親子節目的需求，且巡演成本亦較適宜各縣市館節的預算規模，巡演節目將以兒藝節的自製及委製作品為推展主力。

(4) 建立長銷合作模式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試圖因應表演藝術產業內具商業市場價值的作品需求，突破過去（部分）場館的檔期時程的使用規範，選擇市場上有銷售能量的作品，提供充足的檔期及多場次的演出規劃，透過與團隊的長銷合作模式，建立商業運作的市場機制，帶動表演藝術整體產能的提升。

首年營運年度（112年）預計規劃4-6檔長銷節目，涵蓋戲劇及音樂劇類作品，提供2-4週檔期，並以不同程度投注資源的合作方式協助團隊製作具市場潛力的節目，以開發更多觀眾進入劇場。112年長銷合作節目預計於2-3月及10月分別於球劇場、藍盒子及大劇院陸續登場。

3. 產業跨域合作模式

(1) 媒合產業跨域共製或巡演

透過展演趨勢的長期觀察，研究跨產業及跨領域與創新展演形態的各種可能，整合數位科技媒材，例如5G、VR技術等，支持協助藝術家進行作品研發。

(二) 生活與藝術的串連

1. 藝術推廣擴大民眾參與

(1) 拓展不同社群、年齡層之參與

I. 參觀回路沉浸式互動體驗【未來考古】

參觀回路是一條貫穿劇場空間之環狀參觀通道，民眾透過行動裝置導覽的引導，穿越「光」的隧道進入不同維度空間，化身為「時空旅行者」，以「啟迪者」、「穿越」、「未來考古」、「迴向」四大方向切入，透過數位創新科技接觸藝術創意，讓觀者在參觀回路感受豐富的互動體驗，以科技探索、認識表演藝術，除了能近距離體驗劇場製作的氛圍，也讓場館以不同面貌與觀眾產生交流，吸引到更多不曾進入劇場或未曾接觸藝術的民眾，提升民眾探索場館及藝文活動之參與意願，拓展藝文觀眾群。

參觀回路沉浸式互動體驗之參與人次預估可吸引至少 42,000 人次，預計達成率約 70%。



II. 虛擬實境球劇場 VR 體驗【劇、聚 Theater, Reunion】

球劇場的外觀宛如來自外太空的星球，降落在充滿人文歷史、觀光遊憩，美食小吃的臺北士林，參與者將坐在星球造型的神祕劇場觀眾席包廂，穿戴 VR 頭顯，球劇場如同幻化成球體駕駛艙，進入虛擬實境，以飛行的方式鳥瞰士林與北藝中心，帶出夜市喧囂人潮與捷運列車來往等熱鬧景象，穿梭於燈籠般通透的建築內外各個空間，揭開北藝中心多變靈活的 3+2 劇場、好玩有特色的公共空間、與藝術家們的不期而遇，表演藝術中心不止是一個看表演的地方，也是讓眾人「相聚」的所在，經過共同空間分享共同感受，回到包廂跟身旁的觀眾互相牽手，在虛擬與實體空間「聚」在一起。

今年預估可吸引 10,000 參與人次體驗 VR 虛擬實境劇場，預計達成率約 70%。除了提供一般民眾預約體驗外，將規劃無障礙服務，提供身障人士體驗，打破場地、身體受限，感受建築之美，與藝術共玩。



III. 導覽系列活動

北藝中心預計於 112 年推出多種的導覽系列活動，除原有的「定時導覽」、「團體導覽」外，新增「主題夜間導覽」及「多語自主化導覽」建置，提供民眾多樣化選擇，導覽系列活動全年預估可吸引 10,000 參與人次的民眾前來感受北藝參觀。

■ 定時導覽

北藝中心以其前衛的設計外觀：「一個巨大銀色球體從建築物一側突出作為標誌」，成為臺北這座充滿文化與寧靜城市的全新地標。於 2022 年 8 月正式開幕後，推出定時導覽服務，可於北藝中心官網預約導覽場次，每周一、周二，上午及下午，由導覽人員帶領深入北藝中心建築核心，聽聽北藝中心十年磨一劍的精采故事。



■ 團體導覽

北藝中心由普立茲克建築獎得主荷蘭建築師雷姆·庫哈斯 (Rem Koolhaas) 設計，以大型圓球體與兩個長型立方體組合而成。銀白色的圓球矗立在捷運劍潭站外，經過基河路與劍潭路的人們無不驚嘆。在 2022 年 8 月推出定時導覽服務外，也同步推出團體導覽，開放 15 人以上團體預約，為維持參觀品質，同一場次僅受理 50 人以內團體導覽解說服務，由導覽人員帶領，走入國際級的建築，瞭解建築師如何把地方文化與建築美學串聯，打破藝術殿堂的隔閡，讓藝術與生活更貼近。

■ 主題夜間導覽

夜幕升起，北藝中心建築獨有的波浪玻璃，三面環繞，內外部燈光透過玻璃折射，反射出不同於日間的絢爛活力。主題夜間導覽，提供觀眾在下班後及周末有個放鬆好處去，從 1F VERSE BAR 點一杯專屬自己心情的飲品，由導覽人員帶領，遊走在北藝中心的戶外廣場及公共空間，最後抵達制高點星空如願，俯瞰獨家的夜景，聊聊建築聊聊彼此，最後再到士林夜市品嚐小吃，身心同時被撫慰。



■ 多語自主化導覽

北藝中心是一個充滿創意和想像的生活空間，是啟發人們認識藝術，愛上藝術的當代劇場。它貼近每一個人，也屬於每一個人。它反映現代生活，打動人心，與時俱進，跟著人們一起成長。

為了讓大家更多元參與，將建置中、英、台，3種語音導覽系統，適合自由參觀的民眾，即停即走，可依照參觀時間、速度及興趣隨心所欲規劃個人語音導覽行程，可以自由選擇語言，也可以詳細且深入的瞭解內容，適合一般或學校團體參觀使用，自在暢遊北藝。

(2) 文化進入社區

I. 臺北兒童藝術節【前進社區】

每年暑假舉辦的臺北兒童藝術節「前進社區」以深耕社區為目標，於臺北市行政區進行免費展演，邀請大小朋友共同參與，就像播下一顆顆藝術的種子，將它們灑到每一個社區、每一戶家庭，以及每一個孩子心裡，期待或許有一天，那些片段記憶和感受浮現，便成為人生路程中不可取代的寶藏。

前進社區於年初開放團隊投件參與節目徵選，預計入選8個演出團隊，7月份進入臺北市其中8個行政區展演64場次，預估可吸引至少3,000人次的大小朋友一起參與。



II. 士林區敦親睦鄰活動【遊藝士林】

111年遊藝士林走入士林各鄰里，帶給里民們樂齡、親子等課程，與居民對話，引領民眾接近藝術。112年遊藝士林將擴大規模，於士林區的后港、街上、蘭雅、芝山岩、天母、社子及陽明山7大次分區，規劃舉辦7場次的中型藝文展演，提供多元的展演形式，讓民眾感受藝術的多面性，累積藝文知識及提升民眾的藝術素養，讓藝術以更多元化形態融入生活之中。

III. 無圍牆博物館計畫【街頭藝人關士林】

無圍牆博物館打破空間、場域的框架，強調人跟人的互動，北藝中心座落於劍潭捷運站，為活絡商圈、串聯周邊場館、整合在地資源，將以士林夜市作為第一站，安排藝術家和商家合作，規劃 2 場次活動，透過多元活潑趣味的小遊戲及闖關設計，創造不同且新穎的體驗型態，促進民眾、在地、商圈與北藝中心之連結。

IV. 大同區敦親睦鄰

為回饋臺北試演場週邊里民，擬規劃安排至少 2 場次的租借團隊公開採排活動，提供大同區居民免費觀賞；配合團隊享有場地租借優惠方案，促進表演藝術多元發展。

V. Talk Bar 來聊聊吧！

「Talk Bar 來聊聊吧！」交流活動每年以輕鬆聊天的方式進行對話，112 年將挑戰不同形式，北藝中心提供舞台，邀請對藝文感興趣的素人參與體驗，以 Open Mic 方式進行，現場由專業表演工作者給予回饋並交換意見，透過非正式的演出磨練表演技巧，相互交流結識新朋友，更放鬆暢聊藝文大小事。

Talk Bar 擬規劃 3-11 月間舉辦約 8 場次，目標參與滿意度達 80% 以上。



(3) 北藝空間多元使用

I. 聯合駐店共同策畫

北藝中心駐店使用空間均坐落在北藝公共區域的動線熱點區，如一樓大廳服務中心對面、二樓太陽廳球劇場手扶梯側、七樓餐廳參觀回路旁與香草花園，故為提供觀眾演前時間的休憩活動安排與一般民眾造訪本中心時，提高其藝文活動的參與機會，北藝特以提供場地優惠與活動合辦方式，鼓勵駐店舉辦藝術生活系列講

座、課程、展覽與行動藝術等，預計每月至少兩場，年度可達 48 場以上。並不定期推出文創快閃市集，以品牌限定或符合本中心品牌精神的主題展覽進行聯合品牌策展，預估每季一檔，每檔至少為期四周。讓劇場內外都佈滿各類型藝文活動與氛圍，讓本中心真正成為大台北地區的新文化藝術中心，OPEN for All。

II. 廣場開放申請

北藝中心廣場三面開闊完整，且均有大面積遮蔽，可大幅降低雨天的活動影響，平時廣場是完全開放給民眾休憩與參觀使用。另有計畫地開放街頭藝人、行動藝術家、裝置藝術等多元表演藝術申請展演，同時配合 2024 正式成為奧運競賽項目的街舞活動，以南極座廣場為主要開放舉辦競賽與練習申請，帶動其他舞蹈活動的響應與健康運動風氣。本中心已於 111 年公布廣場與其他空間使用與收費辦法，除提供一般時段供民間舉辦活動申請使用，也另規劃公共回饋額度，讓活動團體透過與公部門合辦活動的機制申請場租優惠，期協助活動提高策展質量與擴大民眾參與的回饋效益。

III. 公共空間策展

北藝中心因建築工法關係，具有多處令人驚豔的景觀與設計空間，若充分利用策展，可提供藝術家與民眾更近距離的對話與互動，如頂樓星空如願花園將與民間合作不定期舉辦露天電影院，大劇院四、五樓公共動線與藍盒子四樓梯廳可開放數位藝術展覽等具空間活化效益的展演型態。

策展方式將以季為單位安排，結合主題檔期呈現北藝不同的面向風情，從劇場演出連結到公共空間氛圍，帶給每位民眾每次來都有全新的體驗，讓不同年齡層的文化人口與北藝空間展開多元對話與互動，提供民眾與觀眾更多機會接觸當代與時下流行的藝術展演趨勢與文化內容。



2. 在地連結創造區域共榮

(1) 帶動商圈合作

營運年北藝已啟用會員制度，為強化會員服務，將與士林商圈店家洽談北藝會員消費優惠。引導看戲人潮前往商圈消費。球劇場包廂將開放飲食服務，可依據劇院需求與特定商家合作，提供士林夜市套餐，以及定期提供北藝廣告版位供商圈曝光節慶活動。

(2) 創意服務

I. 節慶行銷

北藝中心將定期於春節、中秋節、聖誕節之月份布置服務中心及售票中心，服務人員亦使用應景的招呼語來營造節慶氛圍，拉近與觀眾及遊客的距離，感受北藝中心與社區及民眾共同生活在一起的情感。

II. 口播特別企劃

未來於每年八月北藝周年慶檔期，在劇場前台區域將邀請特別來賓錄製播口播稿，播放時間於迎賓及送客時共 2 次。

III. 首創包廂開放飲食

開放球劇場包廂飲食，每年一月公布前年度球劇場開放飲食場次及利用人數，並聯合駐店提供用餐服務，食用內容限定為不製造聲響與濃烈味道為前提設計，食器亦需為環保可回收材質，禁用一次性拋棄容器。

(3) 周邊場館串連

I. 透過臺北藝穗節以自由開放的參演機制，串連臺北市有趣的生活場域，如：咖啡廳、藝廊、書店、戶外花園、古蹟、老宅及小劇場等空間，提供免費場地，讓藝術家透過「玩」空間，勇於嘗試，突破自我的框架，將創意無限放大，開創藝術展演的可能，提供藝術家一個另類、非主流、極具實驗性，盡情迸發想像力的展演平臺，更是新興藝術創作者的孵育基地。

II. 將結合附近天文館、科學教育館、兒童新樂園、美崙公園（三館一園）之臺北科學藝術園區，及與故宮博物院、士林官邸及戲曲中心等進行套票結合，規劃不同路線，鼓勵民眾白天參觀遊園，晚上來北藝看演出，看完演出後至士林夜市吃特色小吃。

3. 藝術永續綠劇場

(1) 環保教育推廣與與綠行動的實踐

I. 環保教育推廣

北藝中心藝術教育推廣將緊扣「藝術家的創意基地」、「生活與藝術的串連」、「發展永續劇場」三大核心理念，規劃不同主題課程、工作坊及冬夏令營。將邀請不同領域、具潛力的青年藝術家們，以北藝中心為實驗基地，透過主題設定，如環境保育創作、藝術走讀等，或者區域場館串連合作，帶領學員進行具實驗與創新的集體共創，讓藝術融入生活，生活即劇場，生生不息。

II. 綠行動的實踐

2005年聯合國的《Who Cares Wins》報告提出了ESG概念，以環境保護(Environment)、社會責任(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三面向做為評估企業經營的指標，這是一種企業責任與永續的概念，符合ESG標準的企業或國家能促進永續發展，為環境、社會、經濟帶來正面效益。2015年聯合國發佈《翻轉我們的世界：2030年永續發展方針》，公佈17項2030年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內容從經濟成長、社會進步、環境保護面向，指出全球面臨共同的問題，呼籲全球合作實踐未來永續發展的目標，並希望在2030年達成。



北藝中心期許朝「藝術永續綠劇場」的方向做為營運的核心，112年將著重於實踐以下幾個目標：

■ **SDGs 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北藝中心董事長為優人神鼓創辦人暨藝術總監劉若瑀女士，7位一級主管中有3位由女性擔任，參與決策領導。

■ **SDGs 目標 6：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建置雨水收集系統，將回收的雨水進行植栽澆灌。

■ **SDGs 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A. 鼓勵展演團隊及同仁訂購鐵盒便當，減少一次性餐具的垃圾。

B. 鼓勵駐店使用可回收的容器，並提倡綠色飲食。

C. 場館相關的文宣及出版品，與週邊商品的研發設計與製作，也將選用「回收再利用」或符合環保理念的質材做為優先考量。營運滿一週年後，重新檢視各項硬體設備及器材，尋求更好的節能減碳方法。

■ **SDGs 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北藝中心將邀請不同領域、具潛力的青年藝術家們，以北藝中心為實驗基地，透過主題設定，以環境保育創作及展覽，強化民眾環保意識，並與藝術家共同關懷地球生態的發展，透過藝術的對話，展現對大自然的熱情。此外，也鼓勵藝術家在創作過程中，融入綠色友好的概念，呈現或顛覆對於環境命題的意識狀態，創造更有機的作品。

■ **SDGs 目標 17：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與強調 ESG 的企業共同合作，建立夥伴關係，在不同的專業領域共創永續願景。

(三) 營運績效及管理

1. 場館營運及服務計畫

(1) 品牌行銷策略

北藝中心的價值在於讓觀眾「因體驗表演，而開啟新觀點」。故首個營運年在策略著重在以下兩點：

- I. 提升觀眾對「開放場館」的品牌認知。
- II. 建立固定的溝通頻率，培養觀眾習慣。

(2) 節目售票規劃

- I. 提升品牌認知：臺北藝術三節品牌轉型
- II. 「養成新觀點」及「表達新觀點」任務

臺北藝術三節在場館整體目標下，將承擔讓藝術家「養成新觀點」及「表達新觀點」的任務。臺北藝術節將強化其演出特殊形式的面向、臺北兒童藝術節強化家庭觀眾可交流觀點的面向、臺北藝穗節強化養成新觀點的面向。在藝術節品牌核心確立後，相應會調整視覺及動態畫面。

III. 固定溝通頻率：每四個月啟售

規劃每年一月、五月、九月啟售，固定啟售時間及行銷波段以培養觀眾習慣。其餘月份則規劃場館品牌議題。

(3) 自媒體操作

I. 呼應「開放場館」概念

呼應「開放場館」概念，自媒體內容適用創用 CC 授權條款，創用 CC 授權條款是一種公共著作權授權條款，北藝中心官網內容，如文章、照片及影音將開放創作共享授權，免費授權他人分享使用。相關授權標示將於北藝官網更新。

II. 提升自媒體訂閱人數

自媒體以官網、臉書、Line 為主，官網營運關注免費會員註冊人數、臉書關注按讚人數、Line 官方帳號以加入人數來評估自媒體營運數。預計三媒體訂閱人數加總後，年底將達 95,000 人。

III. 定期更新及簡化流程，且開發有趣即時議題

為提升免費會員註冊人數，將定期更新官網文章內容、簡化會員的活動報名流程。臉書則與合作廠商定期開發有趣且即時的社群議題、Line 官方帳號則於各藝術節節目及活動現場進行推廣。

(4) 北藝會員經營

會員營運以特殊活動及強化服務為主。配合一月、五月、九月啟售時間，及啟售的主題，設計相應的會員體驗活動。首個營運年也是北藝首度遇到會員續會，故會員期間需擴大服務面向，如洽談北藝外租節目及合辦節目的會員購票優惠。

(5) 場館服務

I. 點工及志工招募

劇場前台服務人員藉由前台服務讓觀眾有美好的觀戲經驗；客服及售票人員提供來館民眾諮詢及購票服務；場館志工協助民眾服務、導覽解說、推廣展演及各項藝文活動。

視場館實際需求不定期進行招募作業，培養對藝文有興趣者，建立良好的劇場禮儀與工作環境。經招募、面試、各項說明及課程訓練，依服務性質進一步實地訓練及試用排班，通過者成為正式場館點工及志工，以提昇本中心服務品質。

II. 貼心服務

北藝中心非演出時間開放公共區域開館時間，服務中心全天候提供場館、節目、旅遊等各項諮詢、失物招領、輪椅、娃娃車、老花眼鏡免費借用與簡易醫護協助。售票中心提供《OPENTIX 兩廳院文化生活》購票、取票、退票服務(此為 OT 授權本中心分銷點的特別權限)，並提供現金、信用卡與多元支付交易。

2. 行政組織管理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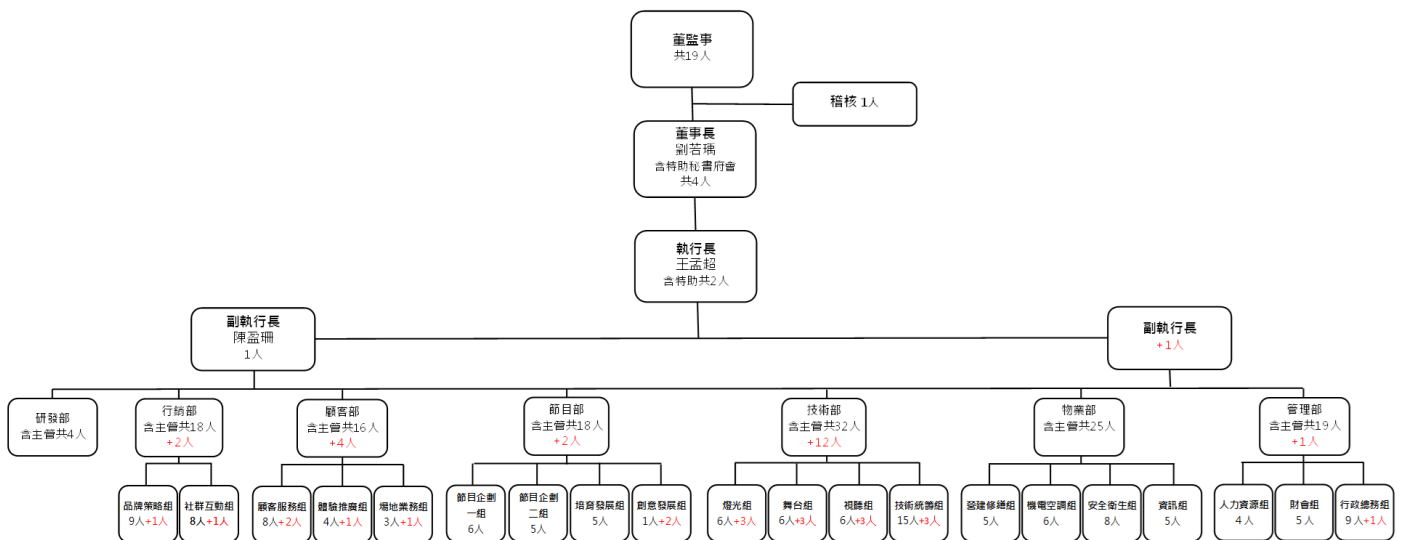
(1) 行政組織建構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於 109 年 6 月 5 日臺北市政府(109)府法綜字 1093026332 號令制定公布「臺北市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設置自治條例」成立，並於 110 年 5 月行政法人掛牌運作、進行測試及驗收作業，111 年進行試營運及開幕啟用，112 年為營運完整年。本中心組織章程並未明訂人員編制總額，經過試營運反應人力需求外，亦參考其他相當規模之場館人力後，擬提出本中心人員編制總額為 200 人(含藝術三節)，再逐年視營運需求訂人力編制。5

年內(110—114 年)擬訂定員額數為：組織人員編制總額擬設定 110 年 88 人，111 年 140 人，112 年 162 人，113 年 173 人，114 年 183 人。

年度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總數(含三節)	88	140	162	173	183
董事長室	3	4	4	5	5
稽核室	0	1	1	1	1
執行長室	2	2	3	3	3
副執行長室	0	1	1	2	2
研發部	3	4	4	4	5
行銷部	11	18	20	21	22
顧客部	10	16	20	21	22
節目部	13	18	20	21	22
技術部	17	32	44	44	46
物業部	16	25	25	30	33
管理部	13	19	20	21	22

因應 112 年完整年度業務運作需求，正式員額編制將由 140 名增編至 162 名(含藝術三節 15 名員額)，並擬於組織中設置 2 名副執行長；另，臨時人力以人月計算部份，共約 291 人月，以計時點工員額計算約 343,158 小時，包含大廳服務中心、演出前台點工及技術特約人力，還有行政、物管及行銷等工讀生，並將招募志工約 160 名。組織架構表如下：



(2) 營運管理開辦

I. 112 年重點會議召開

擬於 2 月份辦理績效評鑑委員會，3、6、9、12 月份辦理董事會等。

II. 相關規章辦法及細則要點等建置

陸續建置及修訂相關規章辦法及細則要點等。同時依八大循環之相關規定。

III. 員工教育訓練課程辦理

如：採購課程、防災演練課程、其他相關專業課程等。

IV. 實習基地計畫

106 年度開始執行的實習基地計畫深獲好評，不僅讓北藝中心有機會發掘人才，也為整個表演藝術界培育優秀的生力軍。此計畫讓學生們透過實習，參與場館營運團隊實務工作，幫助學生在步出校園前，實際了解表演藝術產業的運作，拉近產學之間的距離，並與其他國際機構接觸，探索將實習基地的概念延伸至海外的可能性。111 年 10-11 月進行招募，112 年 1 月將公告錄取，3 月進行教育訓練課程。

實習時程為 4-6 月，7-9 月，10-12 月、4-9 月、7-12 月、4-12 月等六個時程為基礎，配合實習部門之工作特性彈性調整。地點分別在北藝中心及其他活動相關場域。

3. 場館硬體優化及維護計畫

(1) 開辦資本門執行及建物設施狀況

本中心於 111 年開幕後，接續充實場館設備設施服務及逐步進行優化項目並著手加強資安工作，依功能分為「公共區域設備」、「資訊環境建置」及「演出用輔助設備」三類。分列說明如下：

I. 公共區域設備

包含設置戶外廣場廣告燈箱、移動式電視牆以作為演出訊息推播及活動使用、優化建置廁所使用狀況顯示系統、改善 2F 太

陽廳回音狀況及三劇院入口、1樓及2樓公區照明、增設球劇場包廂安全圍欄、空中花園自動噴灌灑水系統建置等。

II. 資訊環境建置

為強化本中心資訊核心系統伺服器主機之效能,以及強化伺服器之安全防護等級,計畫設置硬體式之伺服器負載平衡器及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網路監控分析管理系統,以保護本中心資訊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

III. 演出用輔助設備

技術部 112 年資本門將進行採購平台式鋼琴(YAMAHA C7XPE)、燈光控制器(MA3)、迴路活動式機櫃(120V/220V/24 迴路)、LED 燈具(全彩全電壓)、資訊服務顯示板(直立式 LED 屏幕點距為 P5mm 以下)、投影機(字幕用 2000 流明)、GT 大劇院與 GP 球劇場音響系統改善,以及排練場黑色布幕。

二、臺北藝術三節規劃與執行

(一) 節目規劃

1. 臺北藝術節

經歷過疫情的考驗，110-111 年度的臺北藝術節，在策展人的規劃下，因應疫情發展了許多線上線下、虛實整合的節目，實驗表演藝術在疫情下的新方向及可能性。112 年臺北藝術節將蓄積過去兩年的實驗及創新動能，持續推動國際場館間共製節目，經由國際共製的方式增加臺灣藝術家的國際能見度；同時委託國內具潛力的藝術家及團隊發展新創作，在戲劇顧問的陪伴下，培育臺灣新生代表演藝術創作者。節目設計在劇場演出的節目型態外，同時推出階段性演出、示範講座、工作坊等系列活動，邀請國內外專業人士帶入最新的藝術概念和社會文化觀察，預計規劃 8-12 檔國內及國際節目。



2. 臺北兒童藝術節

臺北兒童藝術節，藉由藝術作為媒介，與大家一起探究，當下社會與環境面對的各式議題和挑戰，期許在兒童成長的過程中，培養其思考力、創造力及同理心。

透過戲劇、音樂劇、偶戲、馬戲、肢體劇場、參與式劇場等多元表演形式，傳遞勇氣的力量、尊重不一樣的價值、感受人與自然的關係、理解生命的存在、擁抱和平的珍貴等，期待在創意引導的觀賞過程中，播撒潛移默化的種

子，培育迎向未來的公民。此外，兒藝節也逐步開創青少年劇場單元，試圖擴展年齡觸角，接棒「兒童」之後的觀眾，以試金石的態度，與國高中的青年學子，在劇場進行對話，持續讓藝術與他們的生活產生關係。

112 年臺北兒童藝術節以藝術共樂、多元創新為理念，以「最具想像力」(Imagination only) 為原則，規畫節目以自製、委製、邀演等方式，透過專題規畫概念，讓親子在不同形態和規模的藝術型式中，探尋多元體驗可能。

109 年首創的「童創基地」繼續扮演培養皿的角色，針對「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徵選」、「兒童戲劇劇本創作徵選」入選並具潛力的作品進行孵化，於 112 年持續以委託製作規畫，開展屬於兒童參與和觀賞的作品。活動規劃包含：8-12 檔國際及國內劇場作品售票演出、8 檔社區免費演出、1 檔互動裝置展覽及 40 場次免費活動。



3. 臺北藝穗節

臺北藝穗節多年來已經開發許多新型表演空間，發掘新興表演團隊，並呈現多元的演出形式。透過臺北藝穗節不審核的參演機制，藝術家勇於跨域合作，盡情展現內心最原始的創意與熱情，呈現繽紛多樣的展演，藝術家們勇敢創新，讓藝術不再遙不可及，更是臺北藝穗節這個展演平台存在的意義與價值。臺北藝穗節將更積極的培育團隊及有潛力的年輕藝術家，以提

升作品演出品質為目標，協助年輕創作者拓展國際視野與企圖，同時，也橫向連結北藝中心其他專案活動，提供場館資源，協助年輕的藝術創作者更上一層樓。112 年將持續洽談演出場地合作，預計提供 20~25 個非典型演出空間，讓至少 120 個團隊能夠盡情展現創作能量，呈現 500 多場繽紛多元的演出。



(二) 宣傳規劃

臺北藝術節行銷策略上會強化藝術家在作品中實驗各種不同的表達形式。溝通對象鎖定劇場重度使用者。在視覺及動態規劃上，將配合北藝中心整體的視覺規範進行微調。

臺北兒童藝術節行銷策略上會強化親子觀眾可透過劇場進行的交流。溝通對象鎖定親子觀眾。在視覺及動態規劃上，將配合北藝中心整體的視覺規範進行微調。

臺北藝穗節行銷策略上會強化北藝在人才培育上的整體計畫，溝通對象鎖定年輕藝術家及校園觀眾。在視覺及動態規劃上，將配合北藝中心整體的視覺規範進行微調。

三、臺北試演場代管營運管理

(一) 臺北試演場使用目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為振興臺北市表演藝術之推展，自 105 年 5 月起交由北藝中心進駐營運臺北試演場，對外開放申請場地排練租借，其大小排練場之坪數與挑高 6 米、長寬與正式劇場舞臺相當之特點，是臺北市區難得之大型排練空間。

排練，除了能讓表藝團隊完整試演之外，也可以做表演藝術界訓練、教育的人才培育空間，亦是未來北藝中心孕育夢想的後臺及本市拓展表演藝術最主要的創意實驗平台。

臺北試演場訂有場地優惠之敦親睦鄰方案，每年視外租使用情況協調安排設籍大同區的傑出團隊優惠使用。



(二) 軟硬體維護計劃

1. 臺北試演場相關設備檢查、保養及修繕。如電力系統，弱電系統，給排水系統，空調系統，電梯設備，消防系統，門禁及監視系統，日常及活動清潔維護，消毒防治，外牆清潔，建築物體巡檢…等。
2. 配合臺北市文化局臺北試演場修繕工程，協助辦理驗收並取得變更使用執照。



3. 排練場使用規範及申請

團體(法人、政府機關或於中華民國境內登記立案之機構等)、立案登記證之藝文團體或公司、表演藝術或跨領域創作之專業團體與個人，且曾具有演出或作品發表經驗，因演出或發表活動，有空間需求者及大專院校藝文及文化创意產業相關系所或學術單位，均為可申請之對象。

相關申請辦法及申請時間等資訊，均公開於北藝中心官網上，www.tpac-taipei.org。



預約排演

Home / 預約排演

劇場工作者的夢工廠—臺北試演場



臺北試演場

(110年6月11日更新)

臺北試演場大、小排練場於即日起，受理110年7-12月可申請檔期申請，相關資訊收費標準請詳見「臺北試演場場地申請辦法」。

疫情期間，臺北試演場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臺北市政府防疫政策執行，滾動式修正並即時公告相關資訊，造成不便之處敬請諒諒並配合。

預約場勘及檔期申請相關事宜聯絡電話：(02)2599-7973分機975

感謝各表演團隊申請使用，臺北試演場現已增設空調、高架平台、音響機櫃、貨物電梯等設備服務，希望能提升場地空間效能，並為場地使用團隊提供更好的服務，歡迎大家多多利用。

檔期表

2021年 六月						
Sun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2	3

預約排演

- 預約額滿 / 尚未開放
- 尚可預約

申請流程

- 01 下載「場地申請辦法」, 查閱詳情
- 02 聯繫檔期表尋找合適檔期
- 03 送件申請(五個工作日內回覆)

申請時間

一般申請：
每年1/1-1/10開放當年7-12月檔期申請，
每年7/1-7/10開放隔年1-6月檔期申請，
審核結果於當年1月底及7月底公布，並

參、計畫期程

一、劇場與其他空間檔期開放申請

- (一) 北藝中心大劇院、球劇場、藍盒子，三劇場空間，於 112 年 2 月底受理申請 113 年 1 月-12 月首批檔期，將於 4 月進行審議作業及公告審議結果。
- (二) 北藝中心排練場、戶外廣場及其他空間，每年 5 月公告 113 年上半年可租用檔期並受理申請；每年 11 月公告 113 年下半年可租用檔期並受理申請。

二、作品發展支持期程

- (一) 徵件與作品孵育：上半年啟動各項徵件作業，下半年安排階段性呈現，邀請專業領域人士觀摩給予回饋。
- (二) 委製、共製與自製：上半年進行洽談，下半年於藝術三節或各計畫平台發表。
- (三) 巡迴演出：上半年進行洽談，下半年邀請地方場館觀賞自製及委製節目，討論作品巡演合作可能。

三、臺北藝術三節專案計畫期程

- (一) 臺北兒童藝術節，7 月。
- (二) 臺北藝穗節，8 月中旬至 9 月初。
- (三) 臺北藝術節，8 月中旬至 9 月底。

四、培植劇場人才期程

- (一) 音樂劇人才培訓計畫：3-12 月。
- (二) 馬戲棚計畫：3-12 月。
- (三) 青少年夏日瘋劇場：5-7 月。
- (四) 實習基地計畫：4-12 月。
- (五) 國際交流與連結：亞當計畫 3-8 月，Camping Asia 9-11 月。

五、生活與藝術的串連期程

- (一) 參觀回路沉浸式互動體驗：每週二至週日，每日 11 梯次。
- (二) 虛擬實境球劇場 VR 體驗：每週一至週二，每日 5 梯次。

(三) 導覽系列活動：定時導覽-每週一、週二上下午各 1 梯；團體導覽-不定期受理；主題夜間導覽-每週四至週六每日 1 梯次；多語自主化導覽-配合開館時間(租借導覽機)。

六、 董事會議期程：擬於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召開。

項 目	細 項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劇場與其他空間檔期開放申請	三大劇場空間												
	排練場、戶外廣場及其他空間												
作品發展支持	徵件與作品孵育												
	委製、共製與自製												
	巡迴演出												
臺北藝術三節專案計畫	臺北兒童藝術節												
	臺北藝術節												
	臺北藝穗節												
培植劇場人才	音樂劇人才培訓計畫												
	馬戲棚計畫												
	青少年夏日瘋劇場												
	實習基地計畫												
	國際交流與連結												
生活與藝術的串連	參觀回路沉浸式互動體驗												
	虛擬實境 VR 體驗												
	導覽系列活動												
組織管理	董事會議												

肆、經費預算

北藝中心 112 年度工作計畫預算，現在謹就年度經費來源預估收支概況，摘要報告如后：

一、年度預估收入合計 6 億 6,661 萬 3,000 元，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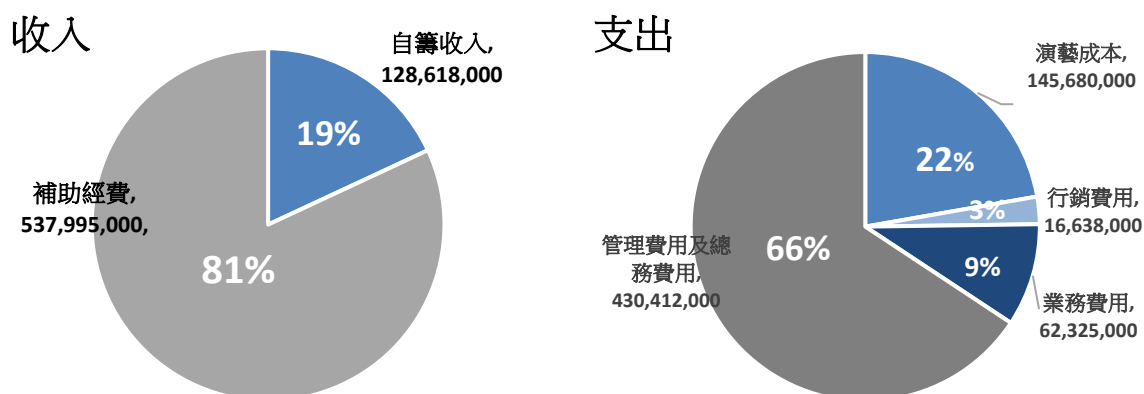
- (一) 演藝收入：4,970 萬 4,000 元，佔總收入 7.45%
- (二)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5,531 萬 4,000 元，佔總收入 8.30%
- (三) 勞務收入：820 萬元，佔總收入 1.23%
- (四) 商品收入：340 萬元，佔總收入 0.51%
- (五) 受贈收入：1,200 萬元，佔總收入 1.80%
- (六) 文化機構發展補助收入：5 億 3,799 萬 5,000 元，佔總收入 80.71%

二、年度預估支出合計 6 億 5,505 萬 5,000 元，分析如下：

- (一) 演藝成本：1 億 4,568 萬元，佔總支出 22.24%
- (二) 行銷費用：1,663 萬 8,000 元，佔總支出 2.54%
- (三) 業務費用：6,232 萬 5,000 元，佔總支出 9.51%
- (四)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4 億 3,041 萬 2,000 元，佔總支出 65.71%

三、年度預估支出餘絀 1,155 萬 8,000 元。

此餘額為 VR 設備改列資本門 206 萬由自籌款因應，分 3~5 年折舊攤提 112 年 50.2 萬後，餘額為 155.8 萬及租金收入增加 1,000 萬。



四、以上各項明細詳如表格一、二。

「硬體設備及空間設備建置」詳表格三。

後續配合市府下修補助收入，同步調整相關支出。

五、自籌財務規劃

112 年度自籌收入預估 1 億 2,861 萬 8,000 元，主要分為演藝收入、租金收入、勞務收入、商品收入及受贈收入等五大項。分述如下：

(一) 演藝收入：共計 4,970 萬 4,000 元，39%

常態節目票房 4,100 萬元、Camping Asia 收入 135 萬 4,000 元、藝術三節票房收入 735 萬元。

(二) 租金收入：共計 5,531 萬 4,000 元，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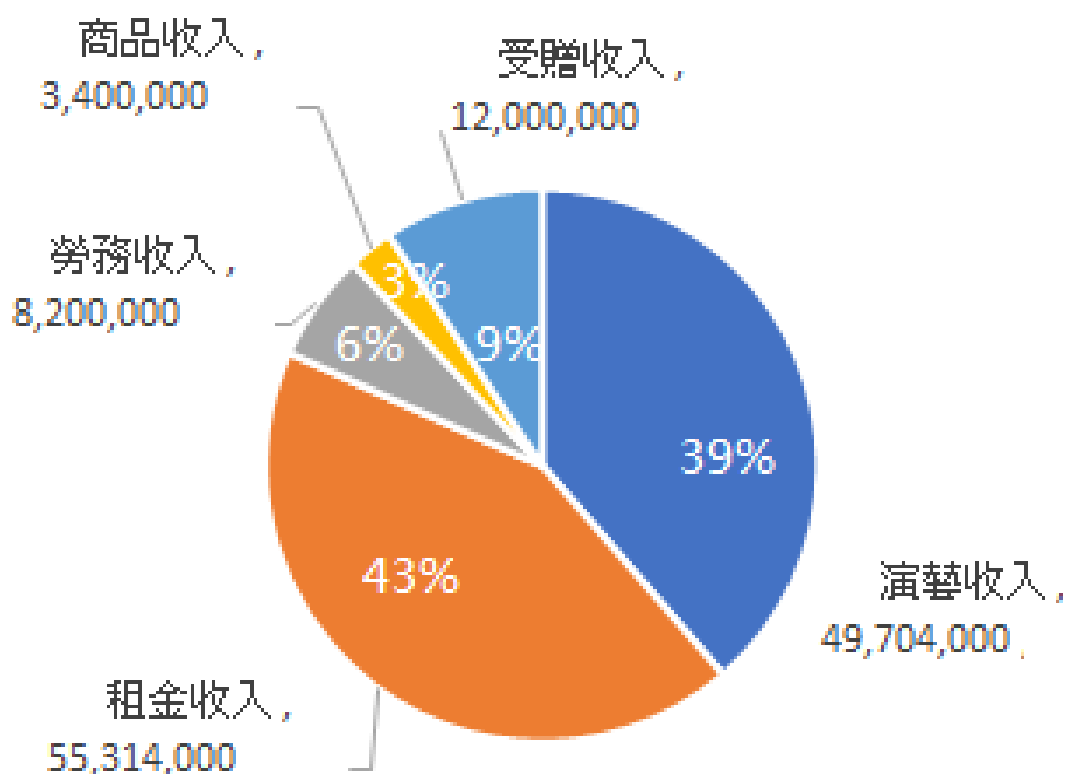
劇場外租收入 1,200 萬元、停車場收入 1,440 萬元、其他空間（排練場、戶外廣場商業空間等）租金收入 1,630 萬元、餐廳及賣店收入 261 萬 4,000 元。

(三) 勞務收入：共計 820 萬元，6%

Opentix 佣金收入 20 萬元、導覽收入 420 萬元、課程及推廣活動收入 200 萬元、北藝會員收入 180 萬元。

(四) 商品收入：北藝文創品收入約 340 萬元，3%

(五) 受贈收入：贊助收入約 1,200 萬元，9%



■ 表格一【年度預估收入】

單位：新台幣

項目		金額	說明
自籌收入	演藝收入	49,704,000	節目票房及活動之展演收入(含藝術三節)。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55,314,000	劇場、排練室、其他空間、停車場權利金、餐廳及賣店場地之租金收入。
	勞務收入	8,200,000	Opentix 佣金收入、導覽收入、課程及推廣活動收入、北藝會員收入。
	商品收入	3,400,000	文創商品收入。
	贊助收入	12,000,000	贊助收入。
	小計	128,618,000	
文化局補助	資本門	73,997,000	臺北市政府 110-112 年度補助各項代管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折舊/攤銷 73,997,000 元,依企業會計準則第 21 號公報帳務處理,轉列文化機構發展補助收入。
	經常門	399,089,000	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管理」399,089,000 元。
	專案計畫	64,909,000	補助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藝術節、臺北兒童藝術節、臺北藝穗節。
	小計	537,995,000	
總收入		666,613,000	

■ 表格二【年度預估支出】

單位:新台幣元

No	項目	金額	內容
1	演出節目 專才培育 國際交流與 連結	105,018,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才培育：音樂劇人才培訓、馬戲棚及創意研發計畫。 2. 藝術扎根：青少年夏日瘋劇場。 3. 常態節目執行與行銷作業。 4. 國際交流及連結計畫：亞當計畫、Camping Asia & France 及國際組織交流旅運等。
2	藝術三節	57,300,000	辦理臺北藝術節、臺北兒童藝術節、臺北藝穗節活動(不含人事金額)。
3	劇場技術與 場館業務	62,325,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台/服務台/售票處之點(志)工相關經費 2. 敦親睦鄰活動、場館招商與場地管理 3. 北藝劇場/試演場所需技術輔具用品採購與劇場設備修護。 4. 市府疫情後產業政策白皮書之技術人員教育訓練。 5. TalkBar、場館導覽規劃、合作特展及藝教等推廣活動。 6. 北藝品牌及會員經營等行銷計畫。
4	行政管銷	255,015,000	場館行政管銷，如：水電、保全、保險、設備維護等，及 112 年折舊/攤提數 7,399.7 萬(110-112 年資本門補助款)和 112 年自有設備 50.2 萬，合計本年度折舊/攤提數 7,449.9 萬。
5	人事費	175,397,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式職員 162 名人事費 (含藝術三節人事員額 15 名)。 2. 前台/服務台/售票處、特約技術、行銷、管理及物業等之臨時維運管理人力。由業務費改編列人事費及衍生之勞健保、勞退與未休代金等費用。
總支出		655,055,000	

表格三【硬體設備及空間設備建置】

單位:新台幣元

No	項目	金額	內容
1	場館及前台設備	26,813,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械及設備類：自動噴灌灑水系統。 2. 交通及運輸設備類：公共區域廁所用狀況顯示系統等。 3. 系統軟體類：語音導覽軟體、伺服主機負載平衡器系統、L7 新世代防火牆系統、網路監控分析管理系統。 4. 什項設備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戶外廣場廣告燈箱建置、VR 設備、手提式無線擴音機、對講機及坐墊收納車等。 (2) 三劇院觀眾席走道及 1、2 樓公區照明改善等
2	演出用輔助設備	57,897,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械及設備類：移動天車、燈光控制器、迴路活動式機櫃、燈光吊桿桁架吊具、LED 燈具、電腦燈等。 2. 交通及運輸設備類：資訊服務顯示板。 3. 什項設備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式鋼琴、投影機等雜項設備 (2) 優化工程：11 樓排練場布幕、各劇場音響及 GP 球劇場布幕改善優化工程等。
總計		84,710,000	臺北市政府補助資本門 82,650,000 元及自籌經費支應 2,060,000 元

